

中外关系史名著译丛

大西
西泰利先生正容



利玛窦中国札记

何高济 王遵仲 李 申 译 何兆武 校

中外关系史名著译丛

利玛窦中国札记

上 册

利玛窦 金尼阁著

何高济 王遵仲 李 申 译

何 兆 武 校

中 华 书 局

1983年·北京

中外关系史名著译丛

利玛窦中国札记

下 册

利玛窦 金_尼巴阁著

何高济 王遵仲 李 申 译

何 兆 武 校

中 华 书 局

1983年·北京

CHINA IN THE SIXTEENTH CENTURY:
THE JOURNALS OF MATHEW RICCI
1583—1610

Translated from the Latin by
Louis J. Gallagher, S. J.
Random House, New York
1953

中外关系史名著译丛
利玛窦中国札记
(全二册)
利玛窦 金尼阁著
何高济 王遵仲 李 申 译
何兆武校

*

中 华 书 局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四川新华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1/32·23⁵/₈·印张·8 插页·457千字
1983年3月第1版 1983年3月成都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8.000册
统一书号: 11018·1102 定价: 2.30元

中译者序言

利玛窦(Mathew Ricci)这个名字在中国是并不陌生的。历史上到中国来的欧洲人中间,也许马可波罗和利玛窦是最为人们所熟知的两个名字了。在近代以前,中国的学术思想和外界的大规模接触只有两次:一次是魏晋以来的佛学,一次是明清之际的“天学”。作为正式介绍西方宗教与学术思想的最早、最重要的奠基人,这个在中国度过了他后半生的耶稣会传教士,对于发展中国和欧洲的文化交流及其历史性的影响,是值得我们重视、研究并做出实事求是的评价的。

利玛窦于1552年10月6日出生在意大利的中部教皇邦安柯那(Ancone)省的马塞拉塔(Macerata)城,于1561年入本城的耶稣会学校学习。他在十六岁时奉父命到罗马学习法律。1571年,他在罗马加入了耶稣会,继续在耶稣会主办的学校学习哲学和神学,并从当时著名的数学家丁先生(Christopher Clavius)学习天算。后来他自愿到远东传教。1577年利玛窦参加了耶稣会派往印度传教的教团。在葡萄牙候船期间,他曾高因盘利(Coimbra)大学学习;这所大学由葡萄牙国王若望第三和耶稣会创立人依纳爵联合建立,代表着海外殖民势力和天主教反宗教改革势力的结合,它是耶稣会训练东方传教团的一个学术中心,后来耶稣会在中国的一些重要译书,就是这个大学的教本。1578年3月24日,他从里斯本乘船往东

方,于同年9月13日到达葡萄牙在东方殖民活动的重要据点印度的果阿。在果阿居留四年后,耶稣会负责东方教务的视察员派他随赴中国的传教团到中国来传教。1582年4月他自果阿启行,同年8月抵达澳门;从此,他便在中国传教、工作和生活,足迹从澳门和肇庆到韶州、南昌和南京,又从南京到北京。他在1610年5月11日死于北京,葬于北京阜城门外二里沟。

在晚年的时候,他感到余日无多,便开始把他在中国传教的经历撰写下来。到他死时,这份记录已告完成,仅留下一些空白以待后来补充。这个记录就是为人们所熟知的《利玛窦札记》(或称笔记、纪行、手稿、日记、记录、记事)这一著名历史文献的由来。手稿是用利玛窦的本国语言意大利语写成的。封面上除了有“耶稣”、“玛利亚”几个字外,没有作其他说明,看来他并不一定要想把它公开刊行。据金尼阁说,利玛窦写这份文献,是打算先把它送给耶稣会会长审阅,然后再让别人阅读;其目的是向欧洲人介绍有关中国的情况和在中国的传教事迹,使同会教友及有关人士从中获得教益。

1614年,金尼阁为了保存这份珍贵文献,便把它从澳门携回罗马。在漫长单调的旅途航行中,金尼阁着手把它从意大利文译为拉丁文,并增添了一些有关传教史和利玛窦本人的内容,附有利玛窦死后荣哀的记述。这个拉丁文本第一版于1615年在德国奥格斯堡出版。它的封面题字是:“耶稣会士利玛窦神父的基督教远征中国史 会务记录五卷 致教皇保罗第五 书中初次精确地、忠实地描述了中国的朝廷、风俗、法律、制度以及新的教务问题 著者同会比利时人尼古拉·金尼

阁。”封面上所谓的“基督教远征中国史”，实即指天主教耶稣会在中国的传教活动。当时正值地理大发现的高潮之后，西方殖民国家大举进行海外殖民活动，他们把赴中国的传教也视为一次远征或探险(expedition)。

拉丁文本的《基督教远征中国史》刊行后，在欧洲不脛而走。根据原本所翻译的各种文字译本陆续出现；计有拉丁文本四种，法文本三种，德文本、西班牙文本和意大利文本各一种。1625年《普察斯朝圣者丛书》(Purchas His Pilgrims)中收有一个英文摘译本。但完整的英文本是直至1942年始由加莱格尔(Louis J. Gallagher)译出，书名为《十六世纪的中国—利玛窦札记，1583—1610》。1978年还出版了贝西尔(George Bessiere)译的一个法文新译本。

利玛窦的原意大利文手稿并没有遗失，而是在耶稣会罗马档案馆里发现了。当利玛窦逝世三百周年之际(1910年)，汾屠立(Pietro Tacchi Venturi, 或译王都立, 或译文读礼)神父把它连同利玛窦的其他书稿一起刊布，题名为《利玛窦神父的历史著作集》(Opere Storiche de P. Matteo Ricci)。这部著作集的上卷即本书原稿，题名为《中国报导》(I Commentarj della Cina)；下卷为利玛窦的书信。1942年，德礼贤(Pasquale M. D'Elia)神父再把它收进他编辑的《利玛窦全集》(Fonti Ricciani)中。这部《全集》的第一卷和第二卷分别刊行于1942年和1949年，第三卷则是对全书的注释和索引。这是迄今为止有关利玛窦的最重要的文献。

原意大利文稿的公布，受到学者们的重视，并引起一些讨论。有的学者比较了拉丁文本和意大利文本，认为拉丁文本

除明显的增补而外,还有些不大显眼的修订和有系统地进行过改动的痕迹。研究这些不同之处,可能有助于说明金尼阁采用了哪些新材料,以及他的看法在哪些方面和利玛窦有所歧异。但是就全书来说,正如金尼阁本人已经指出的那样,《基督教远征中国史》的真正作者仍然是利玛窦。至于金尼阁所增修的地方,有的是他本人的见闻,另一些则得自可靠的来源。作为一个和利玛窦同时代的来华传教士,金尼阁的增修本身也是富有历史价值的。关于金尼阁本和利玛窦意大利原文本异同之评论,可参见本书附录《1978年法文版序言》第一节《〈基督教远征中国史〉的拉丁文本及原意大利文本》。

很久以前,我国的学者即已知道此书的存在,并且通过翻译的介绍而得知它的部分内容,但一直未能看到原书和它的完整的中译文。

陈垣在《涇阳王徵传》(收入《陈垣学术论文集》,1980年中华书局版)中曾介绍金尼阁如下:“金尼阁者,比利时人,利玛窦卒年(按即1610年——引者)至中国,曾集利玛窦笔记为蜡顶文中国开教史。”这里所谓的“蜡顶文中国开教史”,即指这部拉丁文本的《基督教远征中国史》。

张星烺在叙述利玛窦的同时代人、葡萄牙旅行家鄂本笃(Benedict de Goes)来华经过时,曾根据英国学者玉尔(Henry Yule)的英译文,把这部书第五卷内的有关部分译为中文,收入他编的《中西交通史料汇篇》第二册(1930年辅仁大学版)。他把此书的书名译作《支那传教录》或《耶稣会支那传教录》,并对这部书的内容作了这样的介绍:“一千九百十年(清宣统二年),为利玛窦卒后三百年之期。义大利人追念其传教

功勋,在其原籍马塞拉塔城举行典礼以荣之。利氏族中,仍藏有利玛窦自写之《纪事书》(按即本书——引者)原稿。神父文图理(按即汾屠立——引者)刊印之。法国亨利·考狄(Henri Cordier——引者)尝将此本与金尼阁书互校,仅略有谬误而已。”

冯承钧翻译和介绍过许多有关耶稣会士来华传教的著作,如费赖之(Aloys Pfister)的《入华耶稣会士列传》等书。他译的裴化行(Henri Bernard)的《欧洲著作之汉文译本》中,把这部利玛窦札记译为《记录》,并转述裴化行的介绍说:“利氏之记录曾经金尼阁神甫译为拉丁文……其意大利文本,自一九一一至一九一三年以来,经文读礼(即汾屠立——引者)神甫整理,并加入不少信札注释,欲知传教初年之情形,此本仍不失为一种重要资源。”裴化行也提到德礼贤的新编本,“材料更为丰富,尤堪宝贵”。另外,冯承钧译伯希和(Pelliot)《艾田》一文(收入《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译丛》六编,1956年中华书局版),谈到伯希和对此书的评价说:“虽然记事的原文可以校订金尼阁的拉丁文本,不过此种记事皆在事后记录,必须取当时的确证如信札者来检讨,方可不致于发生误会云。”

还应该提到王昌社译的裴化行著《利玛窦和当代中国社会》。这部书主要即取材于这部《利玛窦札记》,不少地方甚至直接引用利玛窦的原话,读者从中可以了解到札记的很大一部分内容。但是《利玛窦和当代中国社会》毕竟是一部专著而不是札记的译文,因此和札记本身相比较,便可以发现其间取舍和详略各有不同,而叙述的角度和语气更有区别。对于研究者来说,裴化行的这部著述毕竟不能取代《利玛窦札记》的

原文。札记的第一卷是对明代当时社会所作的概述，这一卷自然不见于裴化行的书。在事实叙述方面，二者也有出入。例如，据原札记所载，耶稣会的神父们初到肇庆时和知府王泮关系很好，罗明坚和麦安东听从了他的劝告前往他的老家浙江绍兴，并且王泮的老父还领洗入教；但是王泮的家人“由于害怕拜访神父们的大批客人会带来麻烦，就伪造一封信，叫神父们返回他们在广州的同伴那里去”。罗明坚回到肇庆后，王泮的态度却大为改变，对神父们表示冷淡，甚至拒绝接见。裴化行的书没有提到这种关系的变化，而是把神父们的返回归因于“绍兴的儒士反对他们”。可见裴化行所依据的材料，和札记不尽相同。

《利玛窦札记》对于研究明代中西交通史、耶稣会入华传教史，乃至研究明史，都是颇有史料价值的。它的记述的真实性在于，撰写者本人是一个在中国生活了许多年而且熟悉中国生活的同时代的欧洲人。利玛窦在他的札记第一卷开宗明义便说明他的叙述和其他欧洲著者对中国的叙述的不同之处是：他是以亲身经历为依据，其他人则只能依靠道听途说的二手材料。他说：

“我们在中国已经生活了差不多三十年，并且游历过它的最重要的一些省份，而且我们和这个国家的贵族、高官以及最杰出的学者们友好交往。我们会说这个国家本土的语言，亲身从事研究过他们的风俗和法律；并且最后而又最为重要的是，我们还专心日以继夜地攻读过他们的文献。这些优点当然是那些从未进入这个陌生世界的人们所缺乏的。因而这些人写中国，并不是作为目击者，而是只凭道听途说并有赖于别

人的可信性。”

中国和欧洲在古代和中世纪很少有直接交往，所以彼此也没有什么直接的知识。欧洲人自古以来虽然知道东方有个丝国，但完全不清楚它究竟是个什么样子，更不知道它就是东方的文明古国——中国。成吉思汗西征扩大了中国和欧洲交往的道路。十三世纪以后，欧洲的传教士和商人开始陆续到中国来，其中最著名的首推威尼斯人马可波罗，他的《马可波罗游记》震动了欧洲，使欧洲人知道东方有一个强大的鞑靼君王，统治着一个土地广阔、民物繁庶的大国。继马可波罗之后，另一意大利传教士鄂多立克(Odoric)也来到中国，证实了这个大国的存在。这位旅行家对中国城市的繁荣惊叹不已，并曾在杭州遇到过一些来自威尼斯的商人。

随着明王朝的建立和中西交通的隔绝，无论是马可波罗和鄂多立克的游记，还是欧洲传教士如蒙德高维诺(Montecorvino)等自中国写往欧洲的信函，都逐渐被欧洲人遗忘；他们笔下的那个国家渐渐成为了传奇。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发展刺激了当时西欧一些国家极力寻求海外贸易并扩大其财源和势力范围。1497年(明中叶孝宗弘治十年)达伽马(Vasco da Gama)绕好望角东行到达印度洋，打开了从欧洲直航远东的道路。欧洲商人，首先是葡萄牙商人，沿这条路到达印度、马六甲，然后到达中国和日本。随之而来的是传教士。他们有的曾在中国东南沿海活动，写下一些有关中国的著述，如巴洛斯(Barros)、达克路士(Gaspar da Cruz)和品脱(Pinto)等人的作品，于是欧洲人又产生了对中国的兴趣。继之出现的有艾斯加兰蒂(Escalante)和门

多萨(Mendoza)专述中国的书。但是,前一类作者仅在中国南部作过短暂的停留,又不谙中国语言,所记述的远谈不上全面和深入,后一类作者则根本没有到过中国;他们只是转手掇拾一些到过中国的商人的叙述,甚至于一些传闻。因此这些撰述都不能和利玛窦札记的第一手材料相提并论。

札记的第一卷企图全面概述当时的中国。有关中国的名称、土地物产、政治制度、科学技术、风俗习惯等等,在这一卷中都有具体而细致的描写。第二卷到第五卷记述传教士们,主要是利玛窦本人,在中国传教的经历。在这一过程中,他们不可避免地要接触到中国社会的实际和不同的阶层。他们不但在一些城市居住和生活过多年,而且旅行过许多地方。利玛窦以他灵敏的感受和一个外国人的局外旁观的态度,把他的见闻详尽地记录下来。他的这部叙述就是一部很好的明代中国游记,它在史料上的价值和地位可以说颇类似于亚瑟·扬(Arthur Young)的《法兰西游记》(Travels in France)之记述法国大革命前夕法国的社会情况对于后人研究法国大革命史的史料价值和地位。

利玛窦明确地表示,他认为被称为丝绸之国的,正是他所到达的这个中国。马可波罗和后来的方济各会传教士都曾叙及东方大国 Cathay(震旦或契丹),但欧洲人始终不知道这就是中国北部的别名。直到利玛窦到北京后,在北京的四夷馆里曾和一些穆斯林相处,从后者的口里,他得知中国又叫做契丹,才第一次肯定了马可波罗所说的契丹或震旦乃是中国的别名,中国就是 Cathay,或 Khitai 或 Xathai。契丹原是中国北方的少数民族,他们曾创建了强大的辽王朝,契丹名字一直被

西方许多国家用来称呼中国北部，乃至成为对整个中国的称呼。直到今天，俄语中的中国仍然是 Китай，即 Cathay。这一重大的发现可以和亚美利哥·维斯普齐（Amerigo Vespucci, 1451—1512）之证实哥伦布所发现的新大陆并不是印度相媲美，堪称为近代初期西方地理学史上最有意义的两大贡献。但利玛窦的论断最初却没有为他在印度的教友们所赞同，因而就导致了鄂本笃走陆路的中亚之行。当鄂本笃最后到达肃州和利玛窦派去迎接他的钟鸣礼修士相遇时，契丹和中国的关系才终于得到了证实，而马可波罗所描写的中国也为人们所确认。

中国的地大物博和繁荣富庶，在马可波罗游记中已有许多描绘；但在利玛窦笔下却更给人以一种真实感。他写道：“由于这个国家东西以及南北都有广大的领域，所以可以放心地断言：世界上没有别的地方在单独一个国家的范围内可以发现有这么多种的动植物。”并说：“我甚至愿意冒昧说，实际上凡在欧洲生长的一切都照样可以在中国找到。否则的话，所缺的东西也有大量其他为欧洲人闻所未闻的各种各样的产品来代替。”马可波罗所完全没有提到并为当时欧洲人所不知道的茶，利玛窦作了简要的介绍：“有一种灌木，它的叶子可以煎成中国人、日本人和他们的邻人叫做茶的著名饮料”。“这种饮料是要品啜而不要大饮的，并且总是趁热喝。它的味道不很好，略带苦涩，但经常饮用却被认为是有益健康的”。另一种使欧洲人感到新奇的东西是漆，利玛窦说它是值得详细记述的东西，并且描写道：“涂上这种涂料的木头可以有深浅不同的颜色，光泽如镜，华采悦目，并且摸上去非常光滑。”凡

此都属于中西交通史和物质文化史上的可贵材料。

具有史料价值的记述，书中所在多有。例如书中谈到明末上海的情况说，上海县地方不大，户四万，人口三十万，但其中从事纺织业者达二十万。这个数字未必可靠——本书有些记叙是不可靠的，例如利玛窦和徐光启关系可谓极密切，但书中却记载说徐光启曾几度去澳门；我们认为这个说法是靠不住的。——但仍可作为有关明末东南地区的社会经济史料加以参证。这类记述由利玛窦开其端，此后历届耶稣会传教士都有有关中国情况的记载。例如在利玛窦以后不久，安文思(Gabriel de Magalhães)和利类思(Louis Buglio)记述过张献忠入蜀的一些事迹，卜弥格(Michel Boym)记载过奉南明永历帝之命去罗马教廷求援事，汤若望(Adam Schall von Köln)记载过顺治皇帝本人的一些事迹；均多为中国史籍所不具载，因此可以弥补中文史料方面的不足。这类域外史料，过去往往为治史者所忽视，今后有待我们进一步加以挖掘和运用。

利玛窦对中国古代文化有直接的知识，是第一个直接掌握中国语文并对中国典籍进行钻研的西方学者。他曾把孔夫子和四书五经介绍给欧洲人。在他的札记中，他对孔子评价说：“中国哲学家中最有名的叫做孔子。这位博学的伟大人物诞生于基督纪元前五百五十一年，享年七十余岁。他既以著作和授徒，又以自己的身教来激励他的人民追求道德。”他认为四书五经是为着国家未来的美好和发展而集道德教诫之大成。他对中国的科学技术也表示称赞说：“中国人不仅在道德哲学上而且也在天文学和很多数学分支方面取得很大的进步。”“在他们中间大部分机械工艺都很发达。”他对中医也很

感兴趣，说“他们的按脉方法和我们的一样，治病也相当成功。”

在传教过程中，利玛窦和他的同伴不可避免地遇到许多曲折和不顺利的事；但是他在中国生活了三十多年，终于定居京城北京，进入了宫廷，博得皇帝的垂青，取得了传教的合法地位，并且结交了许多中国知名的士大夫作朋友。作为来中国的第一个西学代表人，他不但第一次正式向中国介绍了大量的西方宗教和科学技术知识，并且也把有关中国的知识及其历史文化第一次正式地介绍给了西方。即使在今天看来，利玛窦仍不失为中西文化交流史上一个最重要的人物。

早在利玛窦来到中国之前，欧洲即已模糊地知道伟大的中国民族，利玛窦的先驱范礼安（Alexander Valignani）在一部书里就做过介绍。利玛窦是这样介绍中国人的：“根据我们自己的经验，大家知道中国人是最勤劳的人民。”又说：“中国的这类庄稼一年两收，有时一年三收；这不仅因为土地肥沃，气候温和，而且在很大程度上更是由于人民勤劳的缘故。”他描写中国人的礼貌说：“中国这个古老的帝国以普遍讲究温文有礼而知名于世，这是他们最为重视的五大美德（按指仁义礼智信——引者）之一。”“对于他们来说，办事要体谅，尊重和恭敬别人，这构成温文有礼的基础。”中国人的孝敬长辈和尊敬师友，利玛窦在介绍时，认为这些优点超过了欧洲人及其他民族：“如果要看一看孝道的表现，那么下述的情况一定可以见证世界上没有别的民族可以和中国人相比。孩子们在长辈面前必须侧坐，椅子要靠后；学生在老师面前也是如此。孩子们总是被教导说话要恭敬。即使非常穷的人也要努力工作来供

养父母直到送终。”“中国人比我们更尊敬老师,一个人受教哪怕只有一天,他也会终生都称老师的。”尊师敬老是中世纪中国民族风尚给予西方人最突出的印象之一。

利玛窦根据他和中国人的接触以及他在中国多年的体验,驳斥了有些作者认为中国会侵略别国的说法。他提到:“首先,如果我们停下来想一想,就会觉得非常值得注意的是,在这样一个几乎具有无数人口和无限幅员的国家,而各种物产又极为丰富,虽然他们有装备精良的陆军和海军,很容易征服邻近的国家,他们的皇上和人民却从未想过要发动侵略战争。他们很满足于自己有的东西,没有征服的野心。在这方面,他们和欧洲人很不相同,欧洲人常常不满足自己的政府,并贪求别人所有的东西。”为进一步证实这一点,利玛窦还根据中国的历史论证说:“我仔细研究了中国人长达四千多年的历史,我不得不承认我从未见到有这类征服的记载,也没有听说过他们扩张国界。”这个结论出自当时一个来自西方国度的人士之口,一定程度上也反映了历史上中西双方民族性格和精神面貌的不同。

同时,利玛窦对他当时所接触到的中国社会的弊端,也用一定的篇幅加以揭露和指责,并且提出了他自己的看法。中国自古以来就是一个君主专制的封建国家,皇帝和朝廷之统治人民具有着绝对的神圣性。这些封建帝王因为拥有绝对权威而妄自尊大,以一种愚昧的优越感把自己视为是天朝上邦,把其他的国家和民族一概贬为蛮夷。中国人民在思想上长期受到这种狂妄和愚昧的毒害,也把自己的国家看成是世界上唯一的中心和重心,从而抹杀别的国家同等存在的尊严和权

利。利玛窦在绘制世界地图时已经担心，如果中国不是作为中心而出现在地图上，并仅仅占有一块不算大的地方，那么他会遭到中国人的反对，甚至于攻击。他评论这一点说：“因为不知道地球的大小而又夜郎自大，所以中国人认为所有各国中只有中国值得称羨。就国家的伟大、政治制度和学术的名气而论，他们不仅把别的民族都看成是野蛮人，而且看成是没有理性的动物。在他们看来，世界上没有其他地方的国王、朝代或者文明是值得夸耀的；这种无知使他们越骄傲，一旦真相大白，他们就越自卑。”这一评论对于中国式的封建思想意识，可谓来得相当深刻。然而历史的悲剧却在于，当世界历史已经步入近代阶段之后，中国这种封建性的思想意识仍然顽固地延续了几个世纪之久。即以上述中国在世界上的位置来说，直到清末，在顽固派的头脑里，中国还是必须占据着地球的中心，以致戊戌变法维新时期的开明人士还不得不煞费苦心地进行这样的启蒙工作：“若把地球详来参，中国并不在中央。”

自大禁不住一点挫伤，马上就转化为自卑；这是由长期封建制的思想奴役所造成的必然结果。正是在这种思想背景之下，利玛窦所携来的小小的三棱镜、时钟和地图竟成为藉以敲破中国森严的思想堡垒的法宝。利玛窦这样写道：“我认为中国人有一种天真的脾气，一旦发现外国货质量更好，就喜欢外来的东西有甚于自己的东西。看来好象他们的骄傲是出于他们不知道有更好的东西以及他们发现自己优胜于他们四周的野蛮国家这一事实。”利玛窦就是从这个弱点下手打开了中国对外紧紧关闭着的大门的。